

**108 年度法務部矯正署矯正機關消費合作社電池聯合採購案  
投標廠商應備文件資格審查表**

<b>採購標的名稱</b>	<b>3、4 號鹼性電池乙批 (詳如附件)</b>				
<b>投標廠商名稱</b>					
項次	證件名稱	廠商應附文件 自主檢查 勾稽	合格 (本社審查)	不合格 (本社審查)	不合格 原因
1	押標金：新台幣 50 萬元				
2	<b>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影本</b> (如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設立或營業登記證、工廠登記證、行業登記證、執業執照、開業證明、立案證明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 依經濟部函營利事業登記證，自 98 年 4 月 13 日起停止使用，不再作為證明文件，請廠商透過經濟部(網址： <a href="http://gcis.nat.gov.tw/index.jsp">http://gcis.nat.gov.tw/index.jsp</a> ) 商工登記資料網站或直轄縣、市政府資料網站查詢登記證明文件列印以供審查， <b>若廠商僅檢附營利事業登記證，則本項廠商資格不合格。</b>				
3	<b>廠商納稅之證明影本</b> 為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代之；經核定使用統一發票者，應一併檢附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營業稅或所得稅之納稅證明，得以與上開最近一期或前一期證明相同期間內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無違章欠稅之查復表代之。				
4	<b>廠商信用之證明</b> 廠商信用之證明。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無退票紀錄證明、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或金融機構或徵信機構出具之信用證明等。				
5	廠商應檢具有代理商或經銷商之經銷證明影本				
6	標價清單				
<b>審 查 結 果</b>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相符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不符 資格不符原因：			
<b>審 查 人 員 簽 章</b>					
<b>理 事 主 席 或 其 授 權 人 員 簽 章</b>					